

第十(馬祖)海巡隊 海上20機砲實彈射擊報告單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分送單位(機關)		射擊單位	第十(馬祖)海巡隊	射擊危險區域概要圖	
1	連江縣政府	射擊目的	射擊訓練	海域管制範圍： 	
2	連江縣港務處				
3	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				
4	海巡署艦隊分署				
5	海巡署金馬澎分署				
6	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十一巡防區				
7	馬祖防衛指揮部	射擊地點	北竿週邊地區海域		
8	連江縣警察局	使用武器	20機砲		
9	連江縣漁會	射擊發數	依年度射擊計畫實施		
10	馬祖日報社	空域管制範圍	危險區域經緯度(WGS84)	空域管制範圍： 	
11	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南竿航空站		危險區域中心點位置		$\oplus$ : 26°13' 27" N 120°01' 15" E
			危險區域最小半徑		7浬 (NM)
			最大彈道高度		0-250公尺
			危險區域經緯度(WGS84)		A: 26°14' 04" N 120°00' 23" E B: 26°14' 04" N 120°02' 06" E C: 26°12' 51" N 120°02' 06" E D: 26°12' 51" N 120°00' 23" E
		海域管制範圍	危險區域經緯度(WGS84)		
		備註： 一、射擊時間為當日上午0800時至1200時。 二、南竿機場、北竿機場由本隊派遣聯絡人，如航空器進場將暫停射擊。 三、如有發現危安顧慮，將立即暫停射擊。		聯絡人： 分隊長張士宏 手機：0932-096087 隊員張郁旻 手機：0928-992658	